

市商务局开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全国口岸收费及服务信息发布系统线上培训

【活动概况】

为提高口岸收费公开透明水平，推动优化口岸营商环境，近日，根据省口岸办工作部署，我市邀请省电子口岸公司对我市有关企业开展了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全国口岸收费及服务信息发布系统线上培训，指导企业使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全国口岸收费及服务信息发布系统自主发布和查询收费信息，实现收费清单和服务内容自行维护、更新发布。我市四家涉及口岸收费企业参加了培训。会后，市商务局会同省电子口岸公司在线指导各企业登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全国口岸收费及服务信息发布系统完成了收费和服务信息的自主填报和线上公开。

【重点宣传内容】

1. 问：什么是“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答：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是企业面对口岸管理相关部门的主要接入服务平台，申报人通过电子口岸平台一点接入、一次性提交满足口岸管理和国际贸易相关部门要求的标

准化单证和电子信息，相关部门通过电子口岸平台共享数据信息、实施职能管理，处理状态（结果）统一通过“单一窗口”反馈给申报人，功能范围覆盖到国际贸易链条各主要环节。

2. 问：我市“单一窗口”成效有哪些？

答：2017年8月16日，我市正式启动“单一窗口”试点工作，选取了5家企业和代理公司作为试点。2017年度我市通过“单一窗口”平台完成报关、报检共计4428票，其中报关3195票，日均报关覆盖率为43.7%；报检1233票，日均报检覆盖率为63.8%。2018-2020年，共完成进出口货物申报35966票，货物申报覆盖率达100%。

3. 市商务局如何推动“单一窗口”工作？

答：一是提高认识，充分把握工作方向。韶关市商务局首先认真学习了《广东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全省建设推广2017年工作要点》（粤府口港函〔2017〕36号）和《广东省口岸办关于印发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扩大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府口港函〔2017〕92号），以及“单一窗口”运行管理办法（试行）实施细则等一系列文件，通过学习研究认识到，“单一窗口”标准版试点工作是国家层面推行的一项改革举措，是推进营商环境不断优化的重要措

施，对于缩短通关时间，降低企业成本，促进贸易便利化有着重要的意义。开展这项工作就是要通过宣传、推广和引导企业全面参与，进一步促进进出口环节流程简化，进一步提高通关信息化水平，从而把优化营商环境落到实处。

二是领导重视、提前谋划，确保工作有序开展。韶关市商务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单一窗口”标准版试点工作，形成了以局长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口岸科具体落实的工作格局。及时与上级汇报沟通，掌握省级层面推进的步骤，提前谋划工作重点任务和时间安排等关键内容。多次带领干部到海关部门、“单一窗口”试点企业和口岸通关现场协调工作，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确保试点工作有序开展。

三是建章立制，确保工作全面规范开展。机制制度建设是工作成功的重要保证。为此，韶关市商务局出台了“单一窗口”标准版试点工作方案，明确试点业务和模式，试点口岸和企业，工作推进计划，以实现“地区覆盖、功能覆盖、业务量覆盖”的目标。会同韶关海关、韶关海事局和口岸管理服务中心成立了联席工作会议领导小组，建立了试点工作联系机制、保障机制。

四是组织宣传培训会议，推动“单一窗口”标准版试点全面铺开。为推动“单一窗口”从点到面实现全面铺开，韶关市商务局多次组织相关部门和企业培训，顺利度过了关检融合适应期，并实现了应用覆盖率的不断提升。一是试点培训。2017年8月16日，我市组织召开了“单一窗口”韶关试点工作动员暨培训会，省口岸办、省电子口岸公司、韶关海关以及我市进出口业务量较大的符合试点条件的5家进出口企业报关、报检人员共30余人参加了会议。二是全面铺开。经过大半年的试点运营，在“单一窗口”平台功能较为完善，运行较为平稳之后，于2018年5月4日组织召开了“单一窗口”全面试点暨培训会议，全市35家自主报关报检企业和4家代理公司共80多人参加会议，对我市所有自主报关、报检企业全面推广“单一窗口”的上线应用。三是跟进改革。根据国家机构改革部署，原检验检疫部门将并入海关部门开展工作，2018年8月1日起，开始执行修订后的报关单填制规范格式。为了让企业全面了解相关业务改革内容，掌握新的操作流程和规范，确保关检业务全面融合统一申报改革平稳顺利实施，进一步提升“单一窗口”标准版货物申报应用率，我市于2018年7月19日会同韶关海关组织召开了面向全市报关报检企业的“单一窗口”关检融合统

一申报培训。2019年5月10日，韶关市商务局会同韶关海关、市贸促会组织召开韶关市原产地证书自助打印改革推介会暨对企培训会，我市50多家外贸企业、代理公司和货运公司代表共70多人参加了会议。

五是注重部门协调工作，及时高效推动工作开展。“单一窗口”标准版试点工作是涉及省市多个层面、多个部门的一项工作，涉及的部门有省口岸办、省电子口岸公司、韶关海关、市商务局以及各试点企业，省口岸办负责总体统筹，省电子口岸公司负责平台运行维护和技术支持，韶关海关负责申报业务指导，市商务局在做好企业引导的同时还要注重部门协调工作，确保企业反映的问题和平台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得到及时高效的解决。特别是在“单一窗口”标准版试点开展初期，由于企业业务员操作不熟和平台不稳定等因素，导致企业通过“单一窗口”标准版向海关提交的信息出现错误。为鼓励企业多试多用“单一窗口”标准版，市商务局协调海关部门，试点推广期因平台问题出错的单据不列入海关对企业的考核，并指导企业做好更正工作。

六是搭建工作交流平台，做好企业服务工作。“单一窗口”试点工作的目标是提高企业申报效率，缩短通关时间，降低企业成本，促进贸易便利化。在试点工作中，我局始终

以服务 and 方便企业为工作重点，建立了韶关“单一窗口”试点工作交流微信群，搭建市商务局、驻韶查验单位、省电子口岸公司和各试点企业的“单一窗口”工作交流平台，及时协调解决试点企业在“单一窗口”运行中遇到的问题，更有效地做好服务试点企业工作。同时会同韶关海关安排专人每日密切跟进单一窗口推进情况，并通过面对面座谈、走访企业等多种形式倡导企业大力推广“单一窗口”这一申报模式，引导企业使用“单一窗口”并指导企业进行相关业务操作。

【活动特点和效果】

通过开展线上培训，有利于推动我市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工作：一是有利于降低企业成本。国际贸易“单一窗口”采用互联网接入，企业可随时随地录入申报数据，不仅减少了重复录入工作、降低了企业成本，还大幅提升了通关效率，而且“单一窗口”全部实行免费申报制度，所有企业通过“单一窗口”申报全部免费，让企业得到满满的获得感。二是可助推贸易便利化。通过“单一窗口”，提高国际贸易各方优化通关业务流程，提高申报效率，缩短通关时间，是贸易便利化的重要基础、重要措施、必然方向和必然选择。三是能促进政府职能转变。通过‘单一窗口’建设，能够极大提高

国际贸易供应链各参与方系统间的互联互通,进一步促进政府职能转变,优化口岸管理和服务机制,释放更大的改革红利。